103 年幸福點心創意競賽(學生組)

一、 活動目的:

期透過創意競賽的方式,讓學生去發掘、去感受農場裡揮汗工作的農民所生產的臺灣在地好食材,再以學校所學的技藝並發揮個人創意,製作出能深刻的反映土地環境、在地人文、飲食特質的「幸福點心」。

二、 指導單位:

經濟部工業局

三、活動簡介:

(一)活動名稱:103年幸福點心創意競賽(學生組)

(二)比賽主辦學校:

區域	主辦學校	聯絡人	地址	電話
北區	臺北城市科技大學	蕭靜雅老師	112	02-2892-7154
	烘焙創意與經營管		臺北市北投區學園路2號	分機8886
	理學士學位學程			
中區	弘光科技大學	林麗雲老師	43302	04-2631-8652
	食品科技系		臺中市沙鹿區中棲路34號	分機5040
南區	南臺科技大學	黄旭怡老師	71005	06-253-3131
	餐旅管理系		臺南市永康區南台街1號	分機4800
東區	臺灣觀光學院	黄文龍老師	974	08-865-3906
	廚藝管理系		花蓮縣壽豐鄉豐山村中興街268號	分機264

(三) 比賽區域:

區域	主辦學校	包括縣市
北區	臺北城市科技大學	基隆市、臺北市、新北市、桃園縣、新竹縣、新竹市
中區	弘光科技大學	苗栗縣、臺中市、彰化縣、南投縣、雲林縣、金門縣
南區	南臺科技大學	嘉義縣、嘉義市、臺南市、高雄市、屏東縣、澎湖縣
東區	臺灣觀光學院	宜蘭縣、花蓮縣、臺東縣

(四)比賽時間與地點:

區域	主辦學校	初賽	複賽	決賽
北區	臺北城市科技大學	103/2/18(二)	103/2/24(一)	
中區	弘光科技大學	103/2/17(一)	103/2/24(一)	103/3/3(一)
南區	南臺科技大學	103/2/14(五)	103/2/21(五)	
東區	臺灣觀光學院	103/2/13(四)	103/2/20(四)	

四、參賽資格:

高中職、大專院校烘焙、餐飲、食品相關學系之在學學生。

五、報名方式:

- (一)參賽者請先透過台北市糕餅商業同業公會官網:www.bakery.org.tw下載 「103年幸福點心創意競賽(學生組)報名資料」(包含附件一、配方表與 作品說明,附件二、參賽與作品授權同意書,附件三、學生證影本黏貼 表,附件四、著作權及肖像權使用授權同意書)並填妥相關資料。
- (二)參賽者填妥報名資料,在初賽時間前(以郵戳為憑)將報名資料(附件一~四)寄至所屬區域主辦學校。參賽報名資料不退還。完成報名後不得以任何理由更改參賽組別及組員。完成報名程序者須無條件配合比賽事宜,未配合者視為自動放棄資格。

六、競賽辦法:

- (一)競賽為小組賽,以學生2人及指導老師1人為1組。
- (二)競賽分三階段:初賽、複賽、決賽。
- 1. 初賽:
- (1)呈現主軸:本次活動主軸係以各區「在地特色食材」研發伴手禮點心2款

為主,作品可盡情發揮創意,惟所使用材料中「在地食材」須占產品配方比重30%以上,且常溫下可保存14天以上之點心。

(2) 初賽裁判:

由北、中、南、東各區主辦學校邀請專業人士擔任初賽裁判。評審內容 將依參賽者所提供之2款幸福點心作品的配方及創意說明、食材搭配與外 觀美感、作品的商業價值等項目進行公平、公正之篩選。各區分別從參 賽隊伍中挑選出12組進入複賽。主辦學校將個別通知入圍者。

2. 複賽:

- (1) 複賽地點:北、中、南、東四區主辦學校(參照三、活動簡介)
- (2) 呈現主軸:參賽者須依照通過初賽之作品於現場製作,修改部分以不 超過10%為主,超過10%以上扣總分5分。

(3) 呈現方式:

參賽者現場製作通過初賽之作品2款,每款以一烤盤量為限,烤盤尺寸約43*67公分。複賽當天所需麵粉、油脂、糖、鹽、雞蛋等由各主辦學校提供。在地食材、特殊烤模器具、全套廚師服、刀具組及其餘材料由參賽者自備。

(4) 現場提供器材:烤盤43*67公分兩盤、單盤烤箱一層、立地式攪拌機(大、小缸)一台、硬刮板、鋼盆大1、中2、小6、麵粉篩、包餡匙、剪刀、軟塑膠刮板、擀麵桿、電子磅秤、雪平鍋、瓦斯爐等。

(5) 比賽時間:共計150分鐘(含工作檯清潔/比賽餘20分鐘時進行第一次鈴響,餘10分鐘時進行第二次鈴響)。逾時5分鐘以內扣總分5分,10分鐘以內扣總分10分,10分鐘以上不予計分。

(6) 複賽裁判:

由各區主辦學校邀請專業人士擔任複賽裁判。評審內容將依參賽者所 提供之2款「幸福點心」作品與配方說明,由創意、味道與口感、食材 搭配與外觀美感、作品的商業價值等項目進行公平、公正之篩選。各 區分別從參賽隊伍中挑選出3組進入決賽。

3. 決賽:

(1) 決賽地點:臺北城市科技大學飲和樓3樓

(地址:臺北市北投區學園路2號)

- (2) 呈現主軸、呈現方式、現場提供器材、比賽時間與複賽相同。
- (3) 決賽評審:

由決賽主辦學校邀請專業人士擔任裁判。評審內容將依參賽者所提供 之2款「幸福點心」作品,由創意、味道與口感、食材搭配與外觀美感、 作品的商業價值等項目進行公平、公正之評審。將從參賽隊伍中挑選 出冠軍1組、亞軍2組、季軍3組、佳作6組。(若分數未達獎項門檻60分 則該獎項從缺)

4. 評審標準:

評分項目	權重	說明
創意	20%	作品創意及型態平衡呈現
味道與口感	40%	獨特風味口感及整體味道
食材搭配與外觀美感	30%	食材製作技巧及外觀造型
作品的商業價值	10%	原創性及日後推廣可行性

5. 獎勵:

冠軍:參賽選手每組2萬元獎學金及獎狀一紙、指導老師獎狀一紙。

亞軍:參賽選手每組1.5萬元獎學金及獎狀一紙、指導老師獎狀一紙。

季軍:參賽選手每組1萬元獎學金及獎狀一紙、指導老師獎狀一紙。

佳作:參賽選手每組5,000元獎學金及獎狀一紙、指導老師獎狀一紙。

【凡入圍決賽者均有參加103年6月中旬赴"日本菓子專門學校"研修三天的機會(需自費)】

附件一

配方表與作品說明

化口夕经	•	
作品名稱	•	

材料名稱	百分比	重量(公克)	製作流程說明
作品照片正面圖			作品照片剖面圖
h1 dr 10 m			
創意說明:			

附件二

參賽與作品授權同意書

- 一、參賽者必須遵守比賽規則,配合主辦單位人員安排及接受主辦單位和評審團 的指揮。
- 二、參賽者同意無條件、無限期的授權作品及配方等,供主協辦單位及贊助廠商使用,以一些已知或未知形式翻製宣傳他們的形象(如廣告、展覽會、投影、網站、電子照片檔案庫等)。
- 三、參賽者應保證其所提供之作品內容均符合現行法令,並無侵害他人著作權或其他權益。如有違反,應自負一切民、刑事責任。

比賽主辦學校:

四、同意以上提出的所有規則條款。

此致

參賽者簽名:	_参賽者簽名:
身分證字號:	_身分證字號:
連絡電話:	連絡電話:
通訊地址:	通訊地址:
日期:	日期:

※二位參賽者皆需於『參賽與作品授權同意書』簽名

附件三

學生證影本黏貼表

領隊老師及職稱	聯絡電話及手機	通訊地址及電子信箱

身分	黏貼證件影本正面	黏貼影本背面
領隊	身分證影本正面黏貼處	身分證影本背面黏貼處
参賽者1	學生證影本正面黏貼處	學生證影本背面黏貼處
參賽者2	學生證影本正面黏貼處	學生證影本背面黏貼處

附件四

著作權及肖像權使用授權同意書

茲就本人參與主辦學校所舉辦之「103年幸福點心創意競賽(學生組)」競賽 活動文字與作品資料,本人同意以下事項:(每位參賽者均須填寫1張)

本人授權在本次活動中所拍攝有關文字、相片及肖像,均可在官方網站及相

關刊物使用。主辦學校及主辦單位就該著作全部享有完整之著作權。
本人瞭解並同意上述授權。
此致 比賽主辦學校:
立書人 姓名:
法定代理人: